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 知于2025年10月18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 董事长汤昌茂先生现场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董事 郑宇峰先生、朱兴建先生、宋建彪先生、周伟豪先生、梁融先生,以通讯方式参 会,其他董事亲临现场参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应邀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 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下统称法律法规) 和《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 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 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 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本次募投项目计划于2025年11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截至目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建工程已按计划全部完成,生产机器 设备采购及其安装调试的进度未达到原计划进度,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了提高投资 效益,控制产线产能投资进度以与市场订单需求相匹配,避免产能过早投入形成 浪费,导致了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及计划进度。公司管理层对行业前景及未来发展充满信心,市场需求也呈现稳中向好、逐渐恢复增长的趋势,现决定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后一年,于 2026 年 11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涉及募投项目内容实质性改变,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5)。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 会审议。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 (1)《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配套文件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2)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事项。
- (3)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报告编制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违法违规行为。
- (4)董事会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配套文件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046)。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一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